

011114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

第三十四卷

检 察 志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

第三十四卷

检 察 志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韦仕杰

ISBN 7-221-04954-8



9 787221 049544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黔南州志·检察志/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9.10

ISBN7-221-04954-8

I. 黔… II. 黔… III. ①地方志—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②检察机关—工作—概况—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IV. K297.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9304 号

黔南州志·检察志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照排

贵州煤田彩印厂印刷

787×1092毫米 开本 16开 17.5印张 217千字 8插页

1999年5月第1版 199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ISBN7-221-04954-8/K·480 定价:72元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第七届史志编纂委员会

(1999.4.1~)

名誉主任委员 何永康 蒙启良 (苗族) 胡品荣 (水族)

主任委员 黎光武 (布依族)

常务副主任委员 胡显仁 莫长青 (布依族)

副主任委员 裴汉刚 孔繁英 (女) 李秀振

谢锡坤 (女) 吴秀全 (布依族)

顾问 张生典 王巩汉

委员 高金林 (苗族) 宋恩鹏 (布依族)

丁匀 吴进华 (苗族) 王德明

罗俊 (布依族) 申时燕

陆明臻 (布依族) 夏丹 (女) 陈璐

陈筑生 陈仕凤 (女, 布依族) 王廷举

陆兴和 (布依族)

《黔南州志》总纂 王廷举

州史志办主任 王廷举

副主任 陆兴和 (布依族)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历届史志编纂委员会

第一 届

(1984.1.24~1986.9.4)

主任委员 张生典

副主任委员 王巩汉 王由植 (布依族)

杨昌雄 (苗族) 刘廷福 (回族)

委 员 方永家 白俊德 (回族) 刘 昕

杨国斌 (布依族) 罗来隆 (布依族)

罗富敏 (布依族) 姚荣居 黄汉林

黄义仁 (布依族) 高智广

第 二 届

(1986.9.5~1988.6.14)

主任委员 张生典

副主任委员 王巩汉 王由植 (布依族)

刘廷福 (回族) 陈吉顺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白俊德 (回 族) 石道本 刘宝福
汪克强 李 华 (布依族)
罗来隆 (布依族) 罗德仁 (布依族)
罗富敏 (布依族) 杨贯恩
杨国斌 (布依族) 金福华 侯正中
欧正清 唐保琦 顾永芳 (苗族, 女)
黎光武 (布依族)

总 纂 王巩汉 白俊德 李 华

第 三 届

(1988.6.15~1993.3.8)

名誉主任委员 张生典

主任委员 莫时仁 (布依族)

副主任委员 王巩汉 黄天印 (布依族)

吴嘉甫 (布依族) 王由植 (布依族)

黄义仁 (布依族)

委 员 张传瑞 黎光武 (布依族) 李 怡

陆道邦 (水 族) 白俊德 (回 族)

罗富敏 (布依族) 杨贯恩 杨国斌

3

唐保琦 顾永芳 (女, 苗族)
李 华 (布依族)
总 纂 王巩汉 吴嘉甫 白俊德 李 华

第 四 届

(1993.3.9~1997.1.17)

名誉主任委员 张生典
主任委员 莫时仁 (布依族)
副主任委员 吴嘉甫 (布依族) 蓝天权 (苗族)
胡显仁 蒙启良 (苗族) 王巩汉
陆道邦 (水族)
委 员 罗富敏 (布依族) 陆宝新 (布依族)
李汉堂 宋恩鹏 (布依族) 葛寿来
郭俊明 (布依族) 孔繁英 (女)
刘泽渊 (布依族) 唐保琦
李 华 (布依族)
州史志办主任 李 华
副 主 任 王廷举 蒙锡昌 (水族)

第 五 届

(1997.1.18~1998.9.18)

- 名誉主任委员 李培书 蓝天权 (苗族)
胡品荣 (水族)
- 主任委员 吴嘉甫 (布依族)
- 常务副主任委员 胡显仁 黎光武 (布依族)
- 副主任委员 蒙启良 (苗族) 莫长青 (布依族)
裴汉刚 李秀振
- 顾问 张生典 王巩汉
- 委员 宋恩鹏 (布依族) 高金林 (苗族)
吴进华 (苗族) 郭俊明 (布依族)
孔繁英 (女) 申时燕 葛寿来
夏丹 (女) 陈筑生
陈仕凤 (女, 布依族) 王廷举
- 《黔南州志》总纂 王廷举
- 州史志办主任 王廷举
- 副主任 蒙锡昌 (水族) 陆兴和 (布依族)
周惠萍 (女)

第 六 届

(1998.9.19~1999.3.31)

- 名誉主任委员 何永康 蓝天权 (苗族) 胡品荣 (水族)
- 主任委员 黎光武 (布依族)
- 常务副主任委员 胡显仁 莫长青 (布依族)
- 副主任委员 蒙启良 (苗族) 裴汉刚 孔繁英 (女)
- 李秀振 吴秀全 (布依族)
- 顾 问 张生典 王巩汉
- 委 员 宋恩鹏 (布依族) 高金林 (苗族)
- 丁 匀 吴进华 (苗族) 郭俊明 (布依族)
- 王德明 申时燕 陆明臻 (布依族)
- 葛寿来 夏 丹 (女) 陈 琚 陈筑生
- 陈仕凤 (女, 布依族) 王廷举
- 《黔南州志》总纂 王廷举
- 州史志办主任 王廷举
- 副 主 任 陆兴和 (布依族)

《黔南州志·检察志》编纂领导小组

顾 问 肖德昌 蒋润生 罗应学 (布依族)

陆庆廷 (布依族) 徐凤章

组 长 文淑云 (女)

副组长 韩树亭 万 洪 龙朝阳 (苗族)

成 员 姚忠泽 (布依族) 苗义平 熊志坚

黄正兴 任觉非 李建州 张又生

武文奇 (回族) 石正林 (布依族)

张越华 (女)

《黔南州志·检察志》编撰人员

主 编 李碧芝 (女)

副主编 许士诚 (苗族)

编 辑 李碧芝 许士诚

撰稿人员 李碧芝 许士诚 吴贤才 殷承豹 陈文泽

5

《黔南州志·检察志》编纂领导小组

顾 问 肖德昌 蒋润生 罗应学 (布依族)

陆庆廷 (布依族) 徐凤章

组 长 文淑云 (女)

副组长 韩树亭 万 洪 龙朝阳 (苗族)

成 员 姚忠泽 (布依族) 苗义平 熊志坚

黄正兴 任觉非 李建州 张又生

武文奇 (回族) 石正林 (布依族)

张越华 (女)

《黔南州志·检察志》编撰人员

主 编 李碧芝 (女)

副主编 许士诚 (苗族)

编 辑 李碧芝 许士诚

撰稿人员 李碧芝 许士诚 吴贤才 殷承豹 陈文泽

概 述 李碧芝

大事记略、第一章 许士诚 陈文泽

第 三 章 李碧芝 吴贤才

第六、七章 许士诚 殷承豹

第二、四、五、八、九章、附录 许士诚

本志分纂 王素琴(女)

州志总纂 王廷举

省志办验收 范同寿 罗再麟 张桂江 黄发政

州志办验收 王廷举 李芳琦 王素琴

校 对 李碧芝 许士诚

编 务 廖 劲 傅玉林 梁豫黔 冷 艳 饶光琼

胡敬坤

《黔南州志》总序

《黔南州志》的编纂是黔南地区有史以来第一次系统地对州情进行的全面调查和综合整理。

黔南地处云贵高原南端，是贵州乃至西南地区通往沿海的必经之地，其地理位置对贵州的经济发展和对外文化交流可谓举足轻重。这是一个以布依族、苗族为主体的民族自治地区，在 26197 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生活着 350 多万勤劳勇敢的各族人民。自古以来，黔南各族人民在自然斗争、政治活动和社会实践中，以其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坚韧不拔、苦干实干的非凡气概，创造了黔南历史，繁荣了黔南文化，发展了黔南经济，美化了黔南河山。

然而，黔南在历代社会交替的过程中，却没有一部完整的志书对黔南不断进步的轨迹作出正确、客观、详细的记述，以至许多在历史上曾闪烁过光彩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重大史实失载于册；无数在民间享誉甚远的工、匠、技、艺等奇作巧制失传于后；众多淳朴民俗和秀丽风光失闻于世；使后人痛失许多发扬光大的良机。

解放以后，黔南各族人民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同心同德、意气风发，谱写了惊天动地的历史新篇章。尽管前进的道路坎坷不平，黔南在广大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的奋发努力下，各条战线仍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使社会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给黔南带来的前所未有的经济发展和民族振兴的机遇，使黔南各族人民在改革开放的浪潮中大显身手。

一个社会稳定、民族团结、经济飞跃、文化繁荣的景象展现于世人面前。同时，黔南人民深知：建设社会主义任重道远，如何使经验和教训成为后人之鉴，在经济社会的发展中少走弯路，就必须通过一定的文化载体将其储存于历史的空间，使之成为黔南人民在前进中建设家乡的有效参照。

“盛世修志”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也是中华民族的优良文化传统之一。黔南州史志编纂委员会从成立之日起，即将充分发挥《黔南州志》的资治、存史、教化功能的作用作为修志宗旨。修志工作者勤奋耕耘，甘于奉献，使《黔南州志》40余部分志相继出版问世，为黔南的历史和民族文化书写了光辉的篇章。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县者以志为鉴。”面临21世纪来临之际，《黔南州志》能以其科学性、真实性和可读性向后人展示其独特的价值魅力，成为黔南人民以及到黔南来的建设者的高参，则为幸甚。我们深信：《黔南州志》在黔南建设事业全面发展的过程中必将会以其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启示着热爱这方热土的人民发挥聪明才智，去接受时代的检阅，迎接新世纪的曙光。

中共黔南州委书记 何永康

黔南州州长 蒙启良

1999年4月1日

《黔南州志·检察志》序

在我国,法律是执行国家政策的保障。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是国家机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保证国家法律正确统一实施的神圣使命。我们编纂《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检察志》,旨在完善我国检察制度,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本志书以实体定内容,用新的观点、新的资料、新的方法进行编纂。以叙为主,详今略古,求实存真,较全面地记述了黔南州检察机关的建立——撤销——恢复重建等各时期的历史演变。以突出地方专业志为重点,力求反映民族地区检察工作的特性和时代特点。记叙了我州检察机关在整个执法活动中,按照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紧密结合民族地区的特点,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工作大局,服从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持刑法任务与国家任务的一致性,把办案工作作为解放生产力和为经济建设服务的重要手段,以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为辨别是非的标准,既坚持刑法原则,又兼顾民族特点,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的界线,把办案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统一起来,展现了黔南州检察机关在党中央和各级党委以及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下,在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依法查办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加强执法监

督,维护司法公正;坚持从严治检,搞好队伍建设等工作取得的成就。同时也表明了,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服务大局,严格执法,狠抓办案,加强监督的工作方针,既是过去检察工作最主要经验的总结,也是今后检察工作的根本任务和必须坚持的方针。因此,《检察志》是一部具有时代性、科学性、资料性的地方检察文献。

它的问世,不仅将黔南州检察工作首次载入史册,而且将给一切从事检察和司法工作的同行以及社会各界,鉴古知今,继往开来,发挥了“资治、存史、教化”的作用。

在《检察志》付印之际,无限欣慰。命笔为序,藉以向几年来为编纂工作寻遗迹,广征博采,作出辛勤劳动,付出巨大心血的全体修志人员表示崇高敬意,向给予亲临赐教的州史志办、省检察院修志办的同志们表示衷心感谢。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 文淑云

1997年1月

《黔南州志》编写总说明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注意体现“三性”(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突出地方特点、民族特点和时代特点,努力使志书发挥“资治、存史、教化”的作用。

二、本志系多卷集成丛书,由大事记、地理、文物名胜、民族、教育、党群、政权、军事、公安、司法、民政、劳动人事、计划管理、农业、林业、水利、气象、乡镇企业、重工业、轻工业、城乡建设、交通、邮电、商业、供销、财政、税务、工商行政管理、金融、粮食、物资、外贸、烟草、体育、科学技术、文化艺术、广播电视、卫生、人物等 45 个分志组成,以出版时间先后为序编排卷列。

三、本志为语体文、记述体,采用记、述、志、传、图、表、录等 7 种体裁,力求图文并茂。

四、断限:上溯不限,尽量追溯;下限至 1995 年底。各分志根据完稿的实际情况定下限时间。

五、称谓:时间、地名除用历史称呼外,加括号注明纪年和今地名。讹辱之称,一概纠正。

六、人物:统设《人物志》,各分志不再设人物章。入志人物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有重要贡献的在世人物,采用“以事系人”办法处理。

七、本志入志数据,解放前的来自档案文献;解放后的以州统计局的数据为准;统计局没有的由业务部门提供。